

陕西省财政厅

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 (一期至三期)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总规模内，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至三期）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品种均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债券期限分为 10 年期和 15 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发行后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拟发行的 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至三期）概况

债券名称	债券期限	地区	发行规模（亿元）	还本、付息
合计			40	
2020 年陕西省（西安市）轨道交通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	10 年期	西安市	15	按年半付息，到期一次偿还本金
2020 年陕西省水利建设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	15 年期	宝鸡市	3	按年半付息，到期一次偿还本金
2020 年陕西省“一带一路”经济带建设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15 年期	西安市	22	按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二) 发行方式

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至三期）通过招标方式发行。陕西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18-2020 年陕西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事项详见《2019 年陕西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2019 年陕西省政府债券发行兑付办法》《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0 年陕西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至三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 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此次发行的 2020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至三期）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按照国务院以及我省确定的重点方向，本次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优先用于我省轨道交通、水利建设和“一带一路”经济带建设项目，努力形成优质资产。项目具体情况详见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轨道交通债券项目（地铁）、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一带一路”政府债券项目、宝鸡市砂石资源综合利用及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专项债券续发项目情况说明等。

表 1 2020 年轨道交通备专项债券拟发行项目情况表（2019 年项目续发行）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2020 年发行专项债券（万元）	期限（年）
1	西安市	西安市轨道交通建设办公室	地铁十四号线	1,014,747.46	150,000.00	10

表2 2020年陕西省水利建设专项债券拟发行项目情况表（2019年项目续发行）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概算 (万元)	2020年发行专项债券 (万元)	期限 (年)
1	宝鸡市砂石资源综合利用及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项目	134,327.49	30,000.00	15

表3 2020年陕西省“一带一路”经济带建设专项债券拟发行项目情况表（2019年项目续发行）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概算(万元)	2020年拟发行专项债券 (万元)	期限 (年)
	合计	2,077,057	220,000	-
1	西安丝路国际会议会展中心项目	1,256,559	100,000	15
2	西安奥体中心及周边土地配套项目	820,498	120,000	15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陕西省财政厅委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2020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至三期）信用级别均为AAA。在2020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至三期）存续期内，陕西省财政厅将委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经济状况

（一）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陕西省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省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和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等要求，制定了《陕

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三五”时期（2016-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如期实现第一个百年目标的决战期，是加快推进富裕陕西、和谐陕西、美丽陕西迈向更高水平的关键期。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行动指南，坚持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统领，坚持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以追赶超越、转型发展为主线，大力实施创新驱动、绿色惠民、协同共享、开放融合战略，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形成适应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创富裕陕西、和谐陕西、美丽陕西建设新局面。

“十三五”时期，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陕西省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到2020年，同步够格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个陕西”建设迈上更高水平。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富裕陕西建设提高到新阶段；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进一步提高，和谐陕西建设迈上新的境界；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现代化，民主法制更加健全，法治陕西扎实推进；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高，陕西特色文化影响力进一步扩大；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升，美丽陕西建设展现新的景象。到2030年，陕西基本迈入高收入

省份行列，工业化、城镇化发展进入后期阶段，产业发展深度融入全球分工体系，劳动生产率大幅提高，消费成为经济增长主动力，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良好生态环境成为展示形象发力点，各项体制机制充满活力，经济发达、文化繁荣、人民富裕、社会和谐、生态美好的局面基本形成。

注：《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各项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的内容参见陕西省人民政府网和陕西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网站政务公开栏。

（二）2016-2018 年陕西省经济基本情况

2016—2018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9165.39	21898.81	24438.32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7.6	8.0	8.3
第一产业（亿元）	1693.84	1739.45	1830.19
第二产业（亿元）	9390.88	10895.38	12157.48
第三产业（亿元）	8080.67	9263.98	10450.69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8.8	7.9	7.5
第二产业（%）	49	49.8	49.7
第三产业（%）	42.2	42.3	42.8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20825.25	23819.38	26297
进出口总额（亿元）	1974.80	2714.93	3513.78
出口额（亿元）	1044.61	1659.80	2078.68
进口额（亿元）	930.19	1055.13	1435.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7302.57	8236.37	8938.27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8440	30810	33319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9396	10265	11213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1.3	101.6	102.1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97.6	110.8	105.4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95.9	106.4	104.2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35707.36	38153.27	40567.42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24224.37	26924.48	30513.81

注：来源于《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陕西省统计局官网公开数据。

四、陕西省财政收支状况

（一）2017-2019年陕西省财政收支情况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预算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1.66	2006.39	621.68	2243.14	665.09	2377.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2.89	4833.08	888.32	5302.44	911.99	4505.0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210.62	783.41	175.5	681.25	239	239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9.6	97.5	58.5	375.85	--	--
转移性收入	2256.96	2256.96	2475.70	2475.70	1845.47	1913.13
转移性支出	2166.42	18.21	2433.96	12.07	1837.58	24.76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235.42	1018.41	249.94	1464.73	262.73	1898.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238.68	950.08	379.02	1554.87	262.55	2070.3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0	517	93	622.29	155	15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478	1	369.59	--	--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47	9.08	6.4	28.29	7.1	22.19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34.58	39.71	20.31	33.89	5.92	16.99
（四）近三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641.59	24	1065.62	--	1521.1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	568.05	18.64	988.48	--	--

的支出						
(五) 近三年车辆通行费收支						
车辆通行费收入	201.64	201.64	192.54	192.54	211.57	211.57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17	204.17	306.62	306.6	--	--

注：财政收支状况数据中，2017、2018年数据为决算口径，2019年数据来源于《陕西省2018年预算执行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二) 2019年4季度末陕西省财政收支状况

财政数据项目(亿元)	2019年度截至4季度末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0.9	228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3.6	5721.6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718.4	718.4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8.6	354
政府性基金收入	268.7	1859.6
政府性基金支出	390.5	1967.9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46	685.1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5	254.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7.8	128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3.4	25.8

五、地方政府性债务状况

(一) 全省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2018年底，全省政府债务余额5886.92亿元（一般债务3428.05亿元，专项债务2458.87亿元），政府或有债务1819.17亿元。

----从政府层级看，截至12月底政府债务余额5886.92亿元。其中，省本级债务余额1031.95亿元，市县级4854.97亿元，分别占比17.5%，82.5%。

---- 从债务资金来源看，发行债券、银行贷款、回购（BT）及应付未付款是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主要来源，分别为 5685.57 亿元、52.68 亿元、25.38 亿元。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用于市政建设、交通运输、土地收储、保障性住房、教科文卫、农林水利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的支出 4611.45 亿元，占 74.3%。

----从未来偿债年度看，2019 年至 2022 年到期需偿还的分别占 11.86%、11.44%、15.93%、13.56%，2023 年及以后到期需偿还的占 47.21%。

陕西省政府性债务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其中用于土地收储的债务形成大量土地储备资产；用于城市轨道交通、水热电气等市政建设和高速公路、铁路、机场等交通运输设施建设的债务，不仅形成了相应资产，而且大多有较好的经营性收入；用于公租房、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等保障性住房的债务，也有相应的资产、租金和售房收入。这些债务项目不仅较好地保障了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相当一部分债务项目还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

（二）陕西省省本级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陕西省省本级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1031.95 亿元，占全省的 17.5%；或有债务 1631.58 亿元，占全省的 89.7%。

从资金使用方向上看，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1031.95 亿元，

主要用于交通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陕南陕北移民搬迁等；或有债务 1631.58 亿元，主要来源是交通运输项目贷款、高校贷款等。

(三)陕西省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1、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一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在认真领会学习中央文件精神的基础上，制定下发了《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实施意见》（陕发〔2018〕16号），明确《政府举债融资负面清单》，夯实了各部门、各市县工作职责。二是摸清债务底数。按省政府部署，开展了全省政府债务审计工作，基本摸清全省债务底数，并对审计发现的违规融资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三是建立全口径债务监测系统。全面统计、分析、监控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融资平台各类债务情况，建立财政、发改、审计、人民银行、银保监、国资、证监、地方金融监管等多部门联合监管的政府债务统计监测体系，严防隐性债务增长。四是加强政府债务政策培训和防范风险政策宣传。通过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处理结果公开、发放政府债务政策读本、举办市县长防风险政策培训班等，提升了各级政府风险防范意识和政府债务管理能力。

2、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一是制定化债方案。按照中央部署安排，在摸清全省隐性债务底数基础上，制定了《陕西省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化解实施方案》，经省委、省政府审定后按时报送党中央、国务院。二是做好分析研判。按省政府要求，组织各

市县对已上报的方案进行可行性和可控性评估，及时研判各市区隐性债务化解工作落实情况。**三是加强督导考评。**强化隐性债务化解工作完成考评机制，将化解落实情况纳入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体系，专项督查各市县化债方案完成落实情况，确保化债任务顺利完成。

3、扩大合法融资支持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利用政府债券政策，不断扩大债券发行规模，2015-2018年累计发行政府债券5894.97亿元，积极支持全省公益性项目建设。按照中央有关精神要求，逐步拓展专项债券发行品种，2018年共发行棚户区改造、土地储备、政府收费公路、公立高校建设等品种专项债券258亿元，2019年将专项债券进一步扩大到公立医院、水利水务建设、轨道交通、“一带一路”场馆建设等领域，确保实现“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政策任务。

4、建立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长效机制。一是完善债务管理制度体系。依据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文件，建立健全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数据统计、资产管理、债务公开等制度体系，近年来共制定和完善《陕西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债券资金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性债务问责办法》等各类制度20余个，为我省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工作奠定了制度基础。二是强化债务风险预警通报。定期测算和通报各市县债务风险情况，督促风险预警、提示地区制定债务风险化解方案，多渠道筹集资金消化存量债务，逐步降低政府债务风险。三是加快推进融

资平台转型发展。经省政府同意，印发了《关于推进我省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的意见》，厘清了政府和企业的关系，明确要求 2019 年底各市县基本实现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四是强化政府债务绩效管理。**在全国率先制定了《陕西省政府债务管理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对全省各市区县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及时通报和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引导市县区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更加规范。

陕西省财政厅

2020 年 1 月 14 日